证券代码: 837936 证券简称: 新乡滤器 主办券商: 方正承销保荐

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3 年 2 月 1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 公司") 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3年2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监事会主席徐长松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 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,能够客观、公正、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情况。经公司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友好协商,拟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03)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新乡市利菲尔特滤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2月17日